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审议意见

京兴常审字〔2025〕5号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《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 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》的审议意见

2025年7月22日，北京市大兴区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《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》。会议认为，区人民检察院坚决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，依法办理我区公益诉讼案件，积极回应民生关切，切实维护群众利益，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筑牢法治根基。

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是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要法治实践，在推动依法行政、完善社会治理、保障民生福祉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。当前，全面依法治国战略持续深化，人民群众对法治的期待不断上升，对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为进一步推动我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提质增效，会议提出以下审议意见：

一、提高责任意识，融入区域发展大局

要深刻认识公益诉讼在服务保障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，立足区域发展规划、产业政策导向和民生保障需求，精确找准履职方向，将公益诉讼工作进一步融入区域发展大局。通过政策研读、实地调研、数据分析等工作，紧密结合大兴实际情况，聚焦区域生态污染治理、安全隐患排查、乡村建设推进、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护等关键问题，依法高效办理相关案件，切实发挥公益诉讼在维护公共利益、促进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，以法治力量推动区域治理现代化，为区域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。

二、坚持人民立场，守护群众切实利益

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理念，将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作为公益诉讼核心目标。聚焦民生热点领域的司法保护需求，重点加强对残疾人、老年人、妇女、儿童等弱势群体的权益保障，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，全面消除电动车充电安全、快递行业安全等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各种隐患，整治侵害公众利益的突出问题，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。进一步拓宽民意反馈渠道，广泛收集群众意见建议，完善志愿者服务体系，促进检察工作与群众需求深度融合，实现检察官与人民群众的有效协同与良性互动。

三、利用技术手段，提升公益诉讼检察效能

要加强数字化手段在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中的运用，结合区域实际整合各类数据资源，持续开发特色法律监督模型，积极推动

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从被动应对向主动预防转变。通过大数据分析、群众举报、行政机关移送等多元渠道，优化案件线索收集和筛选机制，精准挖掘公益诉讼线索，加强案件审查和调查核实工作，确保每一起案件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凿、法律适用准确，着力打造精品案件。深入剖析案件背后的社会治理漏洞和制度缺陷，督促相关部门完善制度、强化管理，推动源头治理，切实实现“办理一案、治理一片”的良好效果。

四、强化协同联动，构建多元共治体系

要构建党政引领、部门协作、群众参与的立体化工作格局，凝聚工作合力，攻克难点问题。严格落实最高检关于检察工作政治性与业务性统一的履职要求，紧扣区委中心工作开展检察工作，主动向区委请示汇报重大事项。强化接受人大监督的自觉性，广泛听取代表意见建议，以外部监督保障检察权依法公正运行。深化“府检联动”“院检联动”“备案审查衔接联动”等多元协作机制，共同维护法律权威。完善群众广泛参与的公益保护体系，加大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宣传力度，提升群众对检察职能的认知度，增强群众公益保护意识，推动公益诉讼检察工作高质量开展，为区域发展提供更坚实的法治保障。

区检察院在收到审议意见书后1个月内，请将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方案送交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，6个月内向区人大常委会提交研究处理情况的书面报告，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对研究处理情况进行跟踪督办。

抄送：区人民检察院

北京市大兴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5 年 7 月 25 日印发
